

# 郑州市财政局文件

郑财购〔2021〕6号

## 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市级政府采购资金授权支付操作规程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各区县（市）财政局：

为继续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优化我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特制定《郑州市市级政府采购资金授权支付操作规程》。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执行中如发现问题，请及时反馈告知。

附件：郑州市市级政府采购资金授权支付操作规程



附件：

# 郑州市市级政府采购资金授权支付操作规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强化采购人主体责任，完善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现将政府采购资金支付方式由直接支付调整为授权支付，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操作规程。

**第二条** 政府采购资金授权支付，即市级预算单位按照财政部门的授权，自行向代理银行签发支付指令，代理银行根据支付指令，在财政部门批准的预算单位的用款额度内，通过预算单位零余额账户将合同资金支付到中标（成交）供应商约定的银行账户。

**第三条** 市级部门政府采购资金支付方式调整操作规程包括优化支付流程、新增功能设置、提高支付效率、支付数据比对、强化在线监管等五个环节。

## 第二章 操作规程

**第四条** 优化采购资金支付流程。取消直接支付环节纸质材料送审环节，即政府采购资金改为授权支付后，市级各预算单位不再向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提供包括资金申请表、采购合同、

验收证明、发票复印件等相关资料，工程类无需提供审计报告复印件，国库支付中心也不再对上述纸质材料进行审核。

**第五条** 新增采购支付功能设置。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备案”-“提交支付”环节，新增“政府采购支付编码”（详见示意图 1）功能，即市级预算单位通过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按要求录入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履约验收信息后，在“提交支付”-“支付申请资金”环节增加支付信息并由系统自动生成“政府采购支付编码”，支付编码具有唯一性。预算执行系统同步进行相关功能设置，在“授权支付管理”-“用款申请录入”界面设置“政府采购支付编码”，且为必填项并进行校验，预算单位凭借此编码在执行系统中发起支付申请（支付流程详见示意图 2）。

**第六条** 提高采购资金支付效率。市级预算单位应进一步优化内部财务审核流程，在完成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现行预算执行系统申报授权支付用款计划，开具支付令（财政性资金支付凭证），3 个工作日内通知代理银行通过单位零余额账户把财政应负担的资金支付给供应商，完成政府采购资金支付流程，提高采购资金支付效率。供应商因进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变更回款账户的，预算单位应积极配合完成合同备案信息修改并在执行系统中录入融资账户信息，确保供应商顺利完成融资业务。

**第七条** 认真做好支付数据比对。市财政局于每月定期导出预算执行系统“政府采购支付编码”，跟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已完成合同备案并提请支付的项目进行数据信息比对，并及时梳理

两个系统不匹配信息，分析原因后通知到相关预算单位，做好问题整改，确保采购资金支付的准确性和安全性。

**第八条** 强化采购项目在线监管。市财政局通过优化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功能，增设项目逾期预警分析和预警短信提醒功能，通过技术手段加强在线监管，及时督促提醒采购人完成合同备案、履约验收及采购资金支付申请等前期准备工作，在确保政府采购项目“全生命周期”监管的前提下，持续压缩采购时限。

### **第三章 监督管理**

**第九条** 对于市级预算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合同备案、履约验收、支付申请等环节出现逾期，影响支付进度的市级预算单位，市财政局将进行约谈，并责令限期整改，逾期拒不整改的将依据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处理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部门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审核的参考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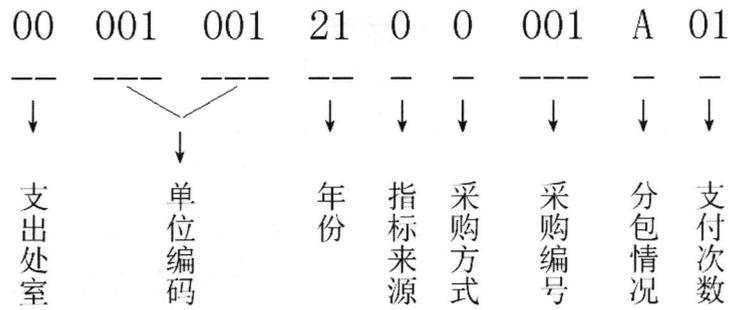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条** 本规程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本规程由郑州市财政局负责解释，各区县（市）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附件：

示意图 1

### 政府采购支付编码示意图（18 位）



（注：指标来源中，0 代表“年初安排”、1 代表“往年结转”、2 代表“追加预算”；采购方式中，0 代表“公开招标”、1 代表“单一来源”、2 代表“邀请招标”、3 代表“竞争性磋商”、4 代表“竞争性谈判”、5 代表“询价”、6 代表“框架协议采购”、7 代表“其他财政部认定的采购方式”、8 代表“网上商城采购”、9 代表“限额以下单位自行采购”；自行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支付编码，由各预算单位按照编码规则，自行编写并录入执行系统，采购编号、分包情况数字可均为 0，编码位数必须为 18 位）。

示意图 2

政府采购系统：

